**淡江大學**

**「良師益友傳承帶領(Mentor and Mentee)」計畫**

為促進本校專任教師共同成長，訂定淡江大學「良師益友傳承帶領(Mentor and Mentee)」計畫。冀以協助新聘教師之環境適應與職涯引導，順利開展教學、研究、輔導、服務等工作，以及提供欲精進教師教學增能與主題諮詢之服務。

**新聘教師**

(一) Mentor及Mentee

1﹒Mentee資格：每學年度新聘專任教師。

2﹒Mentor資格

1. 於本校任職滿3年(含)以上之專任教師；或曾獲得科技部傑出研究獎、本校教師教學獎勵(教學特優教師/教學優良教師/教學優良教材/教學創新成果)、本校教師研究獎勵或本校優良導師獎勵(特優導師/優良導師) ；熱心指導後進者或經院系(所)主管推薦者。
2. Mentor得不受限為Mentee所屬之院系所中心，每人每次得依其意願帶領1至2位Mentee。

(二)執行期程：自起聘起共2學期。

(三)申請方式

1﹒Mentee每學期於開學兩週內填具申請表，由主管核章後送交教務處教師教學發展中心。

2﹒Mentee於第2學期申請時，可視需求更換Mentor。

(四)執行方式

1﹒「個別輔導」

1. 由Mentor與Mentee於計畫開始時商定，每學期**雙方討論至少3次(含)**並彙整填寫於帶領紀錄表。
2. 可採面談、電話、觀課交流、網路聯絡及其他方式進行。
3. **初任大學教職之Mentee**，**每學期至少須進行一次觀課交流，觀課課程須為Mentee或Mentor的授課課程**。

2﹒「Mentee座談會」：於每年12月辦理，邀請參與良師益友傳承之Mentee出席。

(五)繳交資料：於學期期末，將帶領紀錄表送交教務處教師教學發展中心。

(六)經費補助：執行期間，每位Mentor每學期核發指導費新台幣參仟元整。